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Table with 4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Lists projects like 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项目和 研发中心项目 with investment amounts.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由董事会或监事会授权人士将相关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范围内，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由董事会或监事会授权人士将相关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范围内，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回复的公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贵会2022年6月9日下发的审核问询函，本保荐机构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为落实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与保荐机构沟通协商，公司拟对发行募集资金总额进行1,700.00万元(含本数)规模的调减，具体情况如下：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为落实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与保荐机构沟通协商，公司拟对发行募集资金总额进行1,700.00万元(含本数)规模的调减，具体情况如下：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回复的公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贵会2022年6月9日下发的审核问询函，本保荐机构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由董事会或监事会授权人士将相关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范围内，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回复的公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贵会2022年6月9日下发的审核问询函，本保荐机构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为落实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与保荐机构沟通协商，公司拟对发行募集资金总额进行1,700.00万元(含本数)规模的调减，具体情况如下：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回复的公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贵会2022年6月9日下发的审核问询函，本保荐机构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由董事会或监事会授权人士将相关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范围内，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回复的公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贵会2022年6月9日下发的审核问询函，本保荐机构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由董事会或监事会授权人士将相关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范围内，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

截至2022年度净利润同比增长3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38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596.50

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为落实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与保荐机构沟通协商，公司拟对发行募集资金总额进行1,700.00万元(含本数)规模的调减，具体情况如下：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回复的公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贵会2022年6月9日下发的审核问询函，本保荐机构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由董事会或监事会授权人士将相关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范围内，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回复的公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贵会2022年6月9日下发的审核问询函，本保荐机构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由董事会或监事会授权人士将相关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范围内，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项目的具体投资额等使用安排。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贵会2022年6月9日下发的审核问询函，本保荐机构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贵会2022年6月9日下发的审核问询函，本保荐机构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贵会2022年6月9日下发的审核问询函，本保荐机构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贵会2022年6月9日下发的审核问询函，本保荐机构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贵会2022年6月9日下发的审核问询函，本保荐机构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贵会2022年6月9日下发的审核问询函，本保荐机构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总额, 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贵会2022年6月9日下发的审核问询函，本保荐机构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